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股东
大会会议资料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编制

2022年6月

目录

一、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3
二、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10
三、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3
四、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17
五、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8
六、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9
七、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
八、关于为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1
九、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
十、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4
十一、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25
十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26

议案之一

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白酒行业总体发展趋势稳定，短期受疫情影响出现反复波动，成长动力也受到经济放缓的不利影响，但随着消费升级的持续，行业长期发展依然向好。报告期内，公司以产品升级创新、品牌高端化、营销突破三大策略为指引，实现了收入、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54%、64%的好成绩。公司的各项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持续保持健康成长动力：公司拥有作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水井坊酒传统酿制技艺；公司产品质量管控严格遵循国家标准和国际蒸馏酒标准双重标准；公司品牌文化底蕴深厚，源于 600 余年的厚重物质文化遗产，以创新美学精神，传承推广中国高端白酒与中国文化美学，品牌形象独树一帜；公司的合规文化、公司治理、质量控制、企业社会责任等深受国内各界肯定。

（一）产品升级创新

公司认为消费升级将会持续影响白酒市场长远发展。美酒是美好生活的元素，白酒爱好者对白酒的要求越来越高，酒企必须以产品升级来满足消费者更高的消费体验诉求，而产品升级的核心就是品质升级。

1、核心产品升级

公司产品升级的第一个里程碑，是新一代典藏上市。新一代典藏陈香圆润的风味代表着水井坊在品质上的全新升级，而新典藏“1+3+5”工艺密码则充分奠定水井坊成为高端浓香的品质基础，在关键的发酵、蒸馏、储存和勾调等方面实现了工艺的全面创新。其中，“1”是指“水井坊 1 号菌群”，其奠定了典藏香味丰富的高端特征；“3”是指基酒升级三大要诀：双重蒸馏，酒体更圆滑柔顺；以老带新，酒体陈香更突出；只存半坛，酒体陈香更丰富；“5”是指陈酿调味酒五大工艺：八月伏天制曲、三月春分入窖、两轮精粮肥糟、五倍超长发酵时间、一年空窗养窖。

在新一代典藏上市的同时，公司也为新一代井台上市做好相应准备。井台是水井坊开山经典作品，而新一代井台以品质升级为核心，以“一独双香”为基础，通过三大加强工艺，酿造出“六更”品质。“一独双香”指以水井坊古窖独有“一号菌群”为基础，进行了醇甜、醇厚双香工艺创新。“三加六更”是指加入更多老酒，酒体更陈更柔；加长发酵时间，酒体香味更醇更厚；加强原粮脱脂工艺，品饮更加净爽。

2、质量管理水平升级

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检测方案，推进检测新技术、新指标的应用，有效提升产品质量把控力。

同时，开展曲酒在线工艺数据的应用和研究，实现酿酒全过程数据管控和追踪追溯，有效保障精细化生产，进一步提升原酒的优品率。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了《全国质量诚信标杆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全国百佳质量检验诚信标杆企业》等称号。

3、科研项目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与中科院的战略合作，中科院微生物研究所领衔的水井坊“1号菌群”研究工程正式启动。本次“1号菌群”研究，将着力研究新菌种及其在菌群中的作用，结合酿造工艺的优化，对其加以深层次分析和利用，以提升水井坊白酒口感的独特性和酒体品质。

（二）品牌高端化

水井坊的品牌使命是以 600 年传承创新的酒中美学，弘扬中国美学文化，共创国民美好生活。报告期内，公司确定品牌高端化策略，致力于打造以典藏与井台为核心的高端与次高端白酒大单品，实现长远愿景，成为浓香领导品牌。

1、以典藏为核心抓手，引领水井坊高端破局

报告期内，公司对水井坊典藏包装和酒体进行了全面升级，建立以典藏为核心的全国品牌传播策略，加大对典藏的市场费用投入；积极拓展培育高端消费圈层，巩固水井坊高端白酒的市场定位。

2、以体育艺术美学为平台，落实品牌高端化战略，践行品牌使命

今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文化自信和体育强国都属《十四五规划》题中应有之义。水井坊与文化美学和体育素有渊源。白酒是中国文化的一部分，水井坊传承 600 余年，文化底蕴深厚，公司坚持美学精神酿酒，也以推广中国文化美学为使命；20 多年前，水井坊就已与网球展开合作，而在水井坊 20 多年的品牌成长史中，与网球的合作就超过了 14 年。

水井坊品牌高端化策略以体育和文化美学为平台，落实弘扬中国自信的使命，满足消费者美好生活的诉求。体育方面，中国冰雪大会是国家“十四五”体育规划项目之一，报告期内，水井坊努力践行“让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的号召，响应国家战略，与中国冰雪大会合作，成为中国冰雪指定用酒，利用中国冰雪的平台提升品牌形象；同时，水井坊再度携手网球，利用网球赛事平台打造高端白酒圈层，推动健康生活，与上海劳力士大师赛开展战略合作，举办覆盖全国 10 个城市的水井坊杯·城市网球赛，品牌美誉度与关注度持续上升。文化美学方面，水井坊发起和创立由国内著名顶尖艺术家组成委员会来推出的艺术大奖“第一坊金逸奖”，支持、鼓励并推动艺术创作繁荣和文化发展；而作为成都本土企业，水井坊赞助成都国际诗歌周，延续成都诗酒文化底蕴，进一步影响和推动中国文化与世界多元文化的交流与传播；持续利用《国家宝藏》的文化底蕴助力传统文化新生，传播品牌文化内涵。

在开展各类品牌推广活动的同时，公司还同步推出了与其相呼应的 IP 产品。在与中国冰雪合作进行品牌推广时，公司同步推出水井坊典藏和水井坊井台“中国冰雪纪念版”；在与大师赛合作举办水井坊杯·城市网球赛时，同步推出水井坊典藏 2021“大师赛网球纪念版”；在与国家宝藏合作进行品牌推广时，同步推出水井坊典藏“国家宝藏系列·三星堆纪念版”。

3、建立专注高端业务团队，积极拓展高端白酒消费圈层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专注高端品的商务团队与消费者培育部，积极拓展高端白酒团购、企业、圈层业务发展，构建了高端圈层的会员服务体系，以更直接、周到、定制化的互动服务维系核心的水井坊高端白酒用户，实现从获新到维系的闭环，持续提升客单和裂变。另外，通过高端品鉴会、品牌行、博物馆体验、网球俱乐部、水井坊狮王荟等各类消费者培育活动，精准渗透目标消费者圈层，建立长期品牌忠诚度。

4、优化价值链，提升渠道利润

公司认为品牌高端化策略必须体现在价格体系提升上，消费者愿意支付更多对价购买该品牌产品，才能代表该品牌高端化越成功。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对水井坊臻酿八号、水井坊井台、水井坊典藏的价格体系进行了有效率的提升，以优化渠道利润及经销商利润，提价后市场销售符合公司预期。

（三）营销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方面的营销改革，布局未来，为长远健康成长做好充分准备。

1、改革高端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为有效执行品牌高端化的策略，积极推动 25 家经销商成立成都水井坊高端白酒销售有限公司，优化高端产品价值链体系，专注拓展经销系统，吸引新商家加入，专注销售水井坊典藏及以上产品，有效助力公司获取更大的高端白酒市场份额。

2、重构核心品商务管理体系 加强团队执行力

重新划分销售大区，从原来的 5 个增加到 8 个，并以内部人才晋升为主，强化细化团队执行力的同时，极大的激发团队的工作热情和成就感。

3、积极培育八号潜力市场 拓展井台团购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井台团购项目及八号潜力市场拓展项目。精挑全国各地次高端容量较大的城市，细选发展意愿强、能力出众和精力专注的客户，制订区域差异化和增量专项投资方案，树立水井坊产品在消费者心目中高性价比形象，满足企业团购用酒的需求，从而推动这些城市的生意快速发展。

4、加强打造成都基地市场 实践成都名片愿景

成都作为西部最大城市，在全国亦有着网红城市的美名。作为成都美景美食的代表之一，水井坊美酒就是成都名片。在本地政府更关心更支持企业发展的背景下，公司持续加大对成都市场的投资力度，从人员投入、广告宣传、品鉴活动，到商家开拓、消费者促销等，成都基地市场的发展取得了从政府到企业，从商家到消费者等各方的极大认可，基地市场的业绩和品牌美誉度也得到进一步提升。

5、探索直播电商模式，推进电商业务拓展

在快速演变的电商渠道，公司保持了高度的商业敏感，选择行业领先的合作伙伴共同开拓抖音等流量趋势平台，并将电商作为品销合一的平台，实现销售目的的同时，传播水井坊最新的中国冰雪等市场活动及新品推广信息。同时，采取优化并更加平衡的线上线下价值链体系，确保各渠道健康可持续发展。

6、加快推进数字化变革，以大数据为营销赋能

全面开展营销数字化和消费者服务数字化工作，目前已基本实现品牌数字化、销售数字化、消费者数字化、生产数字化和管理数字化。以数字化为手段，以大数据为驱动，不断提升消费者体验和组织管理效能，助力业务快速成长。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31,861,645.41 元，实现营业利润 1,668,881,508.60 元，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1,199,075,865.55 元，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加了 54.10%，营业利润较 2020 年增加了 73%，净利润较 2020 年增加了 63.96%。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2021 年，白酒行业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同比实现增长，而总体产量仍呈下降趋势，但下降速度有所放缓。

2、白酒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产能持续优化，规模以上白酒企业数量仍处于持续减少状态，深受消费者信赖和具有文化底蕴的头部品牌影响力更加凸显。

3、受经济增长放缓的影响，消费升级的广度和深度将收缩，品牌议价空间变小，加之政府限制“三公”消费执行力度日趋严格，白酒行业增长目前已发生结构性变化。800 元以上价位段的产品增长相对放缓，300-800 元次高端白酒成长动力加强，将进入趋势性相对高增长阶段，但该价位段的品

牌竞争也将极为激烈。

4、在国内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消费者对于高端白酒的需求日益增长，助推了白酒高端化、优质化的进程，低端产品的生存空间逐步缩小。

5、白酒企业逐步从提供同质化产品向提供个性化产品转变，通过充分发掘自身的地域和文化基因，结合消费者个性需求，实现消费者产品认同。

6、白酒行业国家标准和监管规则的调整提高了行业门槛，加速行业中低端产品洗牌，行业资源将进一步向大中型企业集中。长远来看，白酒行业将更为规范，更有利于白酒企业的创新和高质量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愿景是成为浓香白酒领导品牌，持续健康成长，备受各界尊敬与信赖的白酒公司。公司的使命是持续保持水井坊业务健康成长，赢取更大的次高端与高端市场份额；打造更强品牌价值，创造更好，性价比更高的消费体验；优化经销系统，积极与优质合作伙伴多维度拓展市场，分享更多成长红利。水井坊品牌的使命是以 600 年传承创新的酒中美学，弘扬中国美学文化，共创国民美好生活。

（三）经营计划

2022 年，公司将继续执行三大策略——产品升级创新、品牌高端化、营销突破。同时布局未来，继续扩充供应链产能与长远储酒规模，加强科研创新投资，持续提升品质工艺；进一步优化经销系统，突破团购、企业、圈层业务发展，多维度加强消费者培育、提升消费者体验；加快推进变革性的数字化管理，建立长远且持续性的竞争优势；加强与政府部门合作，落实推进 ESG 议程，提升企业声誉；深化合规精神与“真诚出发，启航卓越”的企业文化精神。

2022 年一季度以来，因疫情原因，白酒行业的成长动力受限，水井坊亦不例外。尽管短期白酒行业面临疫情冲击，但公司对白酒行业未来发展持审慎乐观态度。如下半年疫情有所改善，消费场景恢复正常，公司 2022 年的经营目标是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5%左右，净利润增长 15%左右。为实现这一经营目标，公司将从以下十二方面重点开展工作：

1、加大核心成长动力，以水井坊臻酿八号为核心，拓展核潜门店渗透率，赢取更多传统渠道与宴席份额。扎实推进终端门店生意发展计划，稳步提升核心、潜力门店的数量和单店销售业绩。进一步优化宴席各项流程，提升消费者体验。

2、继续执行品牌高端化策略，以体育营销为主，艺术美学为辅，将典藏与井台打造成为水井坊核心形象大单品，强化水井坊高端白酒品牌地位。与 WTT 世界乒联官方合作，成为 WTT 世界乒联

全球指定庆功酒，助力圈层营销。持续 2021 年体育与文化美学 IP 项目，继续为中国冰雪加油、与上海劳力士大师赛开展合作，举行水井坊杯·城市网球赛；持续打造水井坊艺术“金逸奖”，赞助成都国际诗歌周，进一步提升品牌的知名度和高端消费人群的认可度。

3、加快产品创新和扩大产品升级覆盖范围，满足不同价位板块消费升级场景，开拓更多圈层销售机会。对经典核心品水井坊井台进行全新升级，持续升级典藏 IP 产品；同时，重新梳理 300 元以下的系列酒并对其进行升级，对建议零售价在 1500 元以上的板块进行积极探索，开发新产品及元、明 2.0 等超高端产品。

4、持续提升高端产品商务团队与消费者培育部门能力，突破团购、企业、圈层业务发展。通过新人训练营、销售提升工作坊、内训师计划等不断提升销售团队战斗力。进一步开拓团购经销商和团购企业，建立消费者俱乐部，高效促进销售转化。

5、持续优化经销系统，加强价值链管理，让优秀经销商与门店分享更多成长红利。建立更加完善的经销商评估体系，以此实现经销系统的进一步优化。同时，积极管理市场价值链，确保各层级价值链更加科学合理，客户满意度提升。

6、打造重点城市，深耕细作，持续保持双数位的成长。通过市场调研及区域经销商成熟度确定重点城市，深入了解当地区域市场特点，因地制宜制定营销策略，集中优质资源，提升公司产品在当地市场的竞争力，持续推动公司销售强劲增长。

7、积极扩充长远供应产能，加快技术设备升级。公司将扎实推进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一期）建设，建成后公司产能将得到有效提升。同时，继续通过工艺设备革新和升级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

8、加强科研投资，持续提升品质工艺。联合中国科学院生物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等一流科研机构持续开展水井坊“1 号菌群”研究、白酒发酵微生物组学研究、水井坊曲酒工艺机理研究、水井坊酒风味组学研究。同时，进一步开展水井坊基酒品质分析、窖池研究等项目，不断提升水井坊产品品质及工艺。

9、加快数字化变革，成为公司长远核心竞争力之一。推动变革性的数字化转型，不断提升品牌数字化、销售数字化、消费者数字化、生产数字化和管理数字化水平，使公司数字化战略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强大驱动力。

10、优化电商业务发展，开拓新渠道，增加成长动力。进一步改善线上产品结构，满足消费者差异化需求；在平衡各销售渠道价值链的同时，积极布局直播平台；继续拓展新销售方式和渠道，为公司业务增长提供新动能。

11、深化“真诚出发，启航卓越”的公司文化。通过文化价值观工作坊、文化和敬业度调研问卷及一系列文化价值观活动的宣贯和融入，持续深化公司文化，激发员工积极性、创造力和组织活力，不断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12、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合规文化，社会企业责任，落实推进 ESG 各项议程。进一步加强与政府部门合作，在追求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将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等融入到企业整体发展战略和日常管理中，有效提升公司可持续创造价值能力、抗风险能力及企业声誉。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风险。当前世界经济形势起伏波动，中国作为全球化市场的一员，不可避免受到影响。白酒行业的供应端和销售端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状况。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拓宽销售渠道、强化团队的执行力，提高应对市场环境变化的能力。

2、疫情反复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在高度依赖聚集型消费的白酒行业，疫情的反复将导致消费场景受限，零售业态将受到负面冲击，而市场对企业供应链、客户服务及资源投放的应变能力和效率要求也会进一步提高。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拓宽销售渠道、加快数字化变革、提高线上销售水平等方式缓解疫情带来的不良影响；同时，强化团队的执行力，有效快速应对疫情变化。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龙头企业大力推进高端、次高端产品拓展，市场竞争加剧。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差异化营销模式，深耕目标消费群体；同时，通过差异化品牌沟通，向消费者提供更高价值感的产品体验；另外，与经销商紧密合作，以高端白酒销售公司为载体持续深耕高端白酒市场，着力提升品牌竞争力。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公司绩效与个人绩效相结合的绩效考核模式，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紧密挂钩，充分调动和激发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创造力。2021 年，公司对标外部市场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在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基础上，扩大了激励范围，加大了激励力度，以更好地激励高层管理团队关注并致力于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以及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同时实现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的目的。报告期内，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二

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9
会议名称	监事会会议议题
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选举陈岱立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四次 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 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五次 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 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 Tanya Chaturvedi 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六次 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1 年度，监事会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开展工作，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监督检查公司依法经营、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忠实履行监事会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据监事会所知，公司严格按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的评价，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事项。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据监事会所知，公司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情形发生。

六、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2021 年度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是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七、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按照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及以风险控制矩阵为基础、管理制度、业务规章及操作流程为工具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且对公司的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进行有效的自我评价，形成了《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估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到比较有效执行，基本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据监事会所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监事会

议案之三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 公司资产负债状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状况如下：

公司资产总额 589,098.7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18,684.19 万元，固定资产 50,078.80 万元，在建工程 70,457.70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 926.08 万元，使用权资产 1,630.38 万元，无形资产 11,954.49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 100.45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12.33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54.30 万元。资产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2,422.27 万元，增加比例 34.91%。

公司负债合计 325,928.7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323,304.62 万元；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4.13 万元。负债合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850.92 万元，增加比例 46.11%。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应付账款和应付股利增加。

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3,169.9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3,169.98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为 0.00 万元。股东权益合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49,571.34 万元，增加比例 23.21%。股东权益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盈利 119,907.59 万元，股利分配 58,603.54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5.33%，较上年同期 51.09% 增加 4.24 个百分点；流动比率为 1.30，较上年同期 1.47 下降 0.17；速动比率为 0.62，较上年同期 0.63 下降 0.01。

二、 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907.59 万元，其中：营业利润 166,888.15 万元，营业外收支净额-3,320.42 万元，所得税费用 43,660.15 万元。

1、 市场销售：

酒业情况

2021 年，白酒行业总体发展趋势稳定，短期受疫情影响出现反复波动，成长动力也受到经济放缓的不利影响，但随着消费升级的持续，行业长期发展依然向好。报告期内，公司以产品升级创新、品牌高端化、营销突破三大策略为指引，实现了收入、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54%、64% 的好成绩。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3,186.16万元,较上年度300,571.26万元增长54.10%。

其中:酒类产品收入462,132.53万元,较上年度300,429.91万元增长53.82%

2、盈利能力:

a) 销售毛利率:公司酒业产品销售毛利率84.51%,较上年度84.19%增加0.32个百分点。毛利率上涨的原因在于:

2021年毛利率上涨原因主要系毛利较高的产品占比增加;

b) 期间费用率32.71%(含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去年同期为36.57%,体现和反映了在规模、品牌、市场扩张和人才方面的投资匹配效应。

3、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a) 2021年度管理费用发生额30,496.32万元,比2020年度发生额27,950.44万元增加了9.11%,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

2021年经营办公费增长约1,988.57万元,主要为咨询服务费,折旧摊销费减少约1,093.38万元,工资福利增长约1,610.14万元,修理及装修费减少约663.29万元,差旅费增长约436.38万元。

b) 2021年度销售费用发生额122,668.57万元,比2020年度发生额84,081.85万元增长了45.89%,主要原因系本期持续推进品牌高端化建设,加大对市场广告费投入,广告促销费同期增长35,815.39万。

c) 2021年度财务费用净收入额3,703.73万元,比2020年度发生额2,296.48万元,增加了61.28%。

d) 2021年度计提公司减值损失481.32万元,较去年同期1,255.06万元下降61.65%,减少原因主要是本年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436.89万元,存货跌价损失同比减少347.82万元。

e) 2021年度所得税费用43,660.15万,较去年同期22,662.64万元增加92.65%,主要系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4、现金流量:

a) 2021年度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188,521.62万元，较上年同期132,533.46万元增加55,988.16万元。

b) 202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2,891.22万元，较上年度84,532.38万元增加78,358.84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增加的主要原因系：

1) 本年因销售增长引起销售收款的现金流入增加173,858.89万元

2) 本年支付的各样税费较去年同期增加51,930.82万元。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现金同比增加24,673.30万元。

c)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32,023.26万元。

d) 2021年支付股利44,705.09万元。

e) 2021年度，公司每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从上年的2.71元上升至3.86元，每股增加1.15元。

f)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3.34元，较上年度1.73元增加1.61元。

5、股东收益情况：

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907.59万元，较去年同期73,132.58万元增加46,775万元；每股收益2.4540元，较去年同期1.4972元增加0.9568元/股。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2021年度	2020年度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万元	463,186.16	300,571.26	54.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19,907.59	73,132.58	63.96
总资产	万元	589,098.73	436,676.46	3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万元	263,169.98	213,598.64	23.2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4540	1.4972	63.9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4555	1.4972	64.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4885	1.4860	67.46
每股净资产	元/股	5.39	4.37	23.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3.34	1.73	92.7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计算）	%	49.85	34.44	15.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0.55	34.18	16.37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四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年末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	母公司报表
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1,199,075,865.55	1,168,095,218.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分配 20 年现金股利	586,035,357.60	586,035,357.6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49,610,043.99	860,301,347.34
本期可供分配利润	1,462,650,551.94	1,442,361,208.54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488,365,048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 858,200 股，以 487,506,848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65,630,136.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附件 2。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五

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公司《2021 年度报告》及《2021 年报摘要》经公司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年报摘要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年报的主要内容《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均已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请各位股东在审议以上议案时一并审议公司《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年报全文查阅，可在网上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下载或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六

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本报告期内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163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25.4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7.6 万元）。2022 年度聘请普华永道中天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拟不超过人民币 21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 1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50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不超过 47 万元。审计费用增加主要系审计范围增加，公司新成立的子公司也将纳入本次审计费用覆盖范围。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详见附件 1；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附件 2。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七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稳健及可持续发展，考虑公司在运营及发展战略上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江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成都瑞锦商贸有限公司、成都水井坊酒业有限公司、成都腾源酒业营销有限公司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00 万元。

同时，公司拟向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申请无担保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0 万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八

关于为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为其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针对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成都江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成都瑞锦商贸有限公司、成都水井坊酒业有限公司、成都腾源酒业营销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的集团综合授信 60,000 万元，各公司对其他公司在授信项下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九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因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名激励对象离职，需回购注销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5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88,369,548 股变更为 488,365,048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88,369,548 元变更为人民币 488,365,048 元。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因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名激励对象 2 个战略性绩效考核指标只达成了 1 个，其战略性绩效考核指标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当期解锁比例为 50%，未能解锁的 3,650 股限制性股票需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88,365,048 股变更为 488,361,398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88,365,048 元变更为人民币 488,361,398 元。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就上述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

另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九条第二款做相应调整。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综上，本次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条款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369,54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361,398 元。
2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88,369,54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88,369,548 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88,361,39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88,361,398 股。
3	第一百〇九条 第二款 根据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生产经营的需要，董事会可以对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10% 以内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	第一百〇九条 第二款 根据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生产经营的需要，董事会可以对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50% 以内的对外投资、收购出

	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作出决策，在决策之前，必须经过可行性方案的论证，专业人员评审，董事会方能作出决策。	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作出决策，在决策之前，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可行性方案的论证，专业人员评审。
--	---	---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十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白酒行业独立董事津贴水平，公司对独立董事津贴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的津贴标准为每位独立董事每年人民币 13.8 万元（含税）（调整前为 12 万元）。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或行使其职权时，发生的包括交通费、住宿费等其他必要费用由公司另行支付。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十一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经理合法权益，降低其在履职过程中可能引致的风险，以激励其更好地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相关事宜。责任保险具体内容如下：

投保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

- 1、投保人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经理

保险责任：在保险期限内，被保险人因保险合同承保的非故意违法行为而被他人提出民事赔偿请求而依法应承担的民事赔偿金，以及被保险人为应对持股行权而产生的行权响应费用、被保险人为避免或降低因赔偿请求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而产生的危机管理费用、被保险个人因遭受个人非证券类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法律服务费用，保险公司对被保险人负赔偿责任。

责任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具体分项限额以承保方案中约定为准。

承保范围：全球，但投资者民事索赔会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的相关法律

承保期限：12 个月（自保单签署之日起）

保险费：全部预计 50 万元以内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水井坊股份董事会

议案之十二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独立、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参与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事务及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专业特长，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没有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我们的专业涵盖了财务、管理、法律等领域，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制度，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我们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如下：

张鹏：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贸易学士，美国达特茅斯塔克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商务部亚洲司副处级干部。现任美国笛卡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阿灵顿汽车零部件（安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潍柴西港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欣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杉识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法定代表人、上海鹏爽投资管理咨询事务所法定代表人、上海碗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深圳市车镇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马永强：会计学博士、博士后，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欣：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美国伊利诺大学香槟分校法学院法学硕士，美国纽约州注册律师。历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法律处副处长、美国联合技术公司律师、美国强生公司亚太区副总裁。

现任 CBC Capital 董事总经理、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9 次会议，我们均按时出席了本年度的全部董事会会议。在每次召开董事会前我们都主动调查、收集作出决议所需要的信息和资料。会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作出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我们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均表示同意。

（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1、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张鹏先生参加了 2021 年的三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分析、讨论了白酒行业面临的挑战和竞争格局，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同时，对公司未来战略规划也进行了深入探讨。

2、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了提名建议。同时就公司董事候选人及所聘任高管的提名选聘程序、任职资格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3、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我们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情况，并对公司在 2020 年报中披露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进行核查，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了考核，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相符。同时，还对 2020 年度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等议案进行了审议。

4、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重点关注公司的内外部审计、内控及风险防控工作。主动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积极参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并从专业的角度发表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

2021 年 1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0 年年报审计第一次工作汇报、沟通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详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以及审计前所做的准备工作情况。

2021 年 1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交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参加了无管理层参与的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单独沟通会议，对审计机构在本次审计、沟通过程中的计划、时间安排、障碍、难点、焦点进行沟通，对审计、沟通过程中发现问题的管理建议进行沟通，并对管理层在维护会计账册记录，编制真实、公允的财

务报表方面的表现发表了积极肯定意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0 年年报审计第二次工作汇报、沟通会议，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审计进度汇报书》及管理层提供的未经审计的会计简表，并听取了内审工作计划、风险内控合规方面的情况汇报。

2021 年 4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委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了 2020 年年报审计第三次工作会议，审阅了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事项。另外，审计委员会还对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阅。

（三）股东大会会议

我们均按时出席了本年度的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我们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表示同意。

（四）独立董事到公司现场办公及考察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发展献计献策。同时，利用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他来公司办公的机会，在相关部门、人员的配合下，深入公司现场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并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开展交流与沟通，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同时，我们还积极走访市场，直观了解公司销售情况及行业发展现状。2021 年，独立董事现场工作时间均达到 10 个工作日。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有关规定要求，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按照规定作出了判断并按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1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客观地对公司 2021 年所有的担保事项进行了严格的核查和监督，认为公司的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与公司治理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及高管的提名选聘程

序、任职资格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我们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情况，并对公司在 2020 年报中披露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进行核查，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了考核，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1、公司已按照《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7 号》的有关规定并经 200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了《公司章程》，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

2、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2]37 号文《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7 日在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明确了分红决策程序及机制、对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具体条件及程序、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具体条件、发放股利条件、听取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意见所采取的措施等。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并经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其决策程序合规，独立董事亦发表了独立意见，且在实际执行中完全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要求。

（五）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1 年，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学习《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流程》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在发生重大事项时相关信息能得到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公司通过信息披露制度的制定与宣贯，有效提升了水井坊董事、监事、高管及其他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推进公司信息的公开透明。公司董事会积极牵头认真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按照上交所分行业信息披露指引，共披露临时公告 76 份，定期报告 4 份及相应文件。同时，我们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对重大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均按相关规定做好了登记备案。

（七）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认真核查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完善内部

控制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形成了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董事会以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9 次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执行委员会、提名与公司治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共四个专业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运作规范，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四、总体评价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态度，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坚持独立、客观、审慎的判断原则参与公司治理，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独立董事：张鹏、马永强、李欣

附件 1: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的事前认可意见**

基于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的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能够胜任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鹏 马永强 李欣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2: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有关规定要求，在本人所了解的事实范围内，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同时符合《公司章程》、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时相关审议程序履行充分、恰当，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可以满足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审议程序履行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鹏 马永强 李欣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